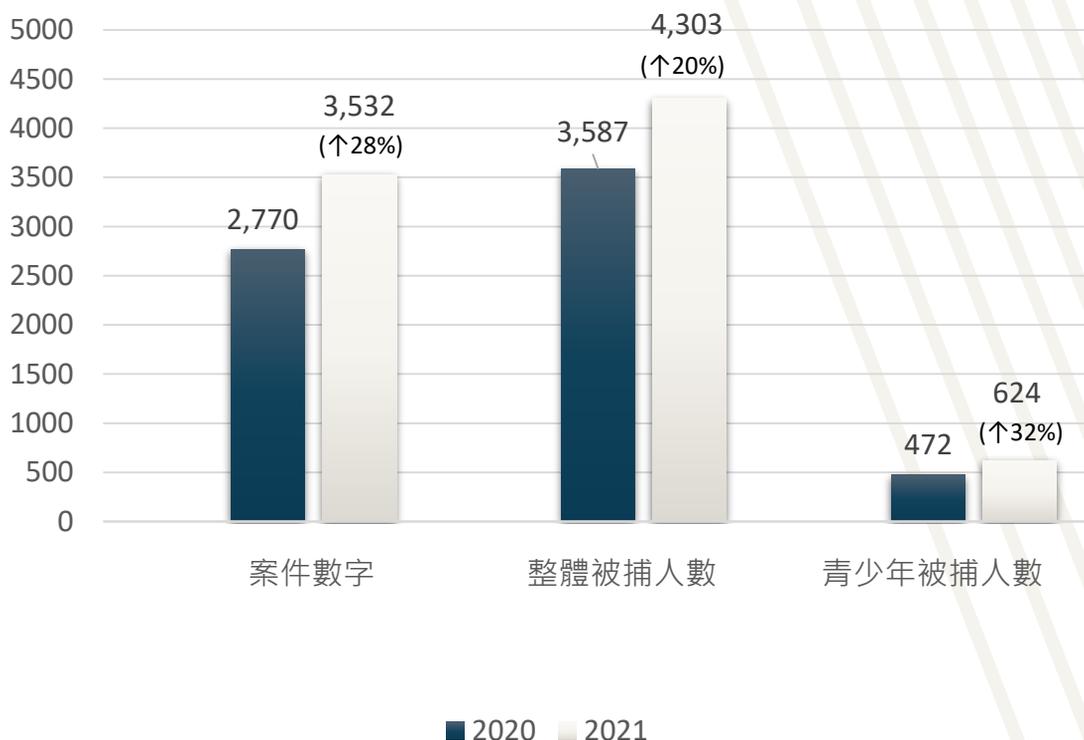


青少年販毒

毒品罪案數字

毒品罪案數字 (2020-2021)



青少年
被捕人數

32%

《友毒·誘毒》訪問篇

《友毒·誘毒》訪問篇 連結:

<https://www.youtube.com/watch?v=Ba8g32nZUkg>

事件發生於2017年，一名15歲少女（阿欣）受到毒販唆擺，誤以為未成年的自己即使被捕也可獲法庭輕判，在金錢誘惑下被利用，收取販毒集團\$15,000報酬，於一個月內，五次替他人從深圳帶毒品回港。在第五次帶毒品於過關時遭海關截查，並發現其行李箱內有16.79公斤，市值約2,032萬的可卡因。其後亦拘捕了指示少女運毒的24歲男子，最後兩人被控告串謀販毒罪，分別被判囚17年半及22年。



《友毒·誘毒》

足本播放: https://www.youtube.com/watch?v=3Gbcs2M_EjM

播放微電影第一節

 00:00 – 00:57

停機討論

1. 你覺得阿欣為了搵快錢而參與非法活動，是否恰當？
2. 於「販運毒品」事件中，「未成年」是否一個減刑的辯護理由呢？

學習重點（一）

- a) 切勿心存僥倖，例如：
 - 「點會咁啱拉到我」
 - 「未成年，最多咪警司警誡點會坐監啊」
- b) 切勿受金錢引誘，例如：
 - 「走一轉就成萬蚊，邊度搵呀」
- c) 切勿受朋輩影響，例如：
 - 「個friend叫得我幫手，冇理由唔幫嘅，一定要講義氣嘅」



法庭一般不接納「不知情」為辯護理由，另外，法庭多次在相關案件裁決中表明，但凡涉及販毒案的被告，即使「年輕」，亦不會獲大幅減刑，以免變相鼓勵販毒集團利用青少年。

播放微電影第二節

 00:58 – 03:10

停機討論

1. 當阿欣知道運送是毒品，仍然選擇參與，你覺得是否恰當？
2. 阿欣因受到毒販威迫及害怕家人知道事件，而選擇妥協，你覺得是否恰當？有什麼方法解決？

學習重點（二）

- a) 參與違法行為會導致自己身陷險境，甚至被拘捕判刑
- b) 不法分子之間只有利益，沒有真心的友誼，青少年交友要懂得識別好壞
- c) 個人資料(如:身份證、地址等)不要隨意交給他人，避免被威逼從事非法活動
- d) 吸毒不但損害個人健康，販毒更造成不可逆轉的後果，還會導致家庭間的關係破裂

播放微電影第三節

 03:11 – 06:28

總結學習

- a) 從片段人物的真實遭遇，認識毒品對個人，家庭和社會帶來的禍害
- b) 了解販毒集團用非法手段，包括威逼利誘方法，利用青少年販運毒品，藉以提高警覺，不要誤墮毒網
- c) 懂得分辨事實與意見，判斷訊息的真確性與可信性，掌握多角度思考問題的能力
- d) 藉着探討片段中的錯誤行為，學會對實情作出有理據的推測和評估，掌握明辨是非的能力，並從他們的交往和相處中，明白結交新朋友及選擇朋友時的正確態度
- e) 藉着認識參與不法行為所導致的後果，明白奉公守法，培養守法意識

個案分享

2021年

共有159名18歲以下青少年因犯毒被捕，較2020年同期上升47.2%。最年輕的販毒被捕人士僅為13歲。

青少年販毒問題有幾嚴重？

2021年12月，一名16歲少年為「搵快錢」在社交網求職，貪圖**6,000元酬勞**墮入販毒集團招聘陷阱淪為「**製毒師**」，藏身新蒲崗一工廈劏房**販毒兼製毒**被捕，警方起出霹靂可卡因、液態可卡因和一批製毒工具，市值約1,400萬元，涉案毒品量龐大，罪成或一生前途盡毀！

2022年3月30日，警方進行了一個打擊毒品的行動，分別於觀塘及油塘以「**販毒**」、「**串謀販毒**」及「**製毒**」罪拘捕了三名男子，其中**兩名被捕人年僅15及16歲**。行動中，警方於被捕人身上及兩個分別位於觀塘及油塘的工廈單位內檢獲了大量危險藥物、製毒機器及包裝工具。

警察唔會截學生？

未成年唔使坐監？

2018年9月，16歲青年為**4,000港元報酬**，替人運送市值約12.4萬港元的逾**200克冰毒**，遭警察截查及被捕，承認所犯罪行，最後被**判囚8年7個月**。法官判刑時指年輕並非一項求情因素。

法律後果

香港法例第134章《危險藥物條例》

毒品罪行的刑罰

- ① 任何人如販運危險藥物（包括進口入香港、從香港出口、獲取、供應或以其他形式經營或處理危險藥物，或管有危險藥物作販運），一經定罪，最高可被判處罰款5,000,000港元及終身監禁。
- ② 任何人如製造危險藥物，一經定罪，最高可被判處罰款5,000,000港元及終身監禁。
- ③ 任何人如管有危險藥物；或吸食、吸服、服食或注射危險藥物，一經定罪，最高可被判處罰款1,000,000港元及監禁7年。
- ④ 任何人如管有任何適合於及擬用作吸食、吸服、服食或注射危險藥物的管筒、設備或器具，一經定罪，最高可被判處罰款10,000港元及監禁3年。
- ⑤ 任何人如栽植任何大麻屬植物或鴉片罌粟，一經定罪，最高可被判處罰款100,000港元及監禁15年。
- ⑥ 若任何人為未成年人獲取或向未成年人供應或販運危險藥物，警方會引用《危險藥物條例》第56A條向法庭申請對該人加重刑罰。

販毒 判刑指引

販運 大麻	判刑指引 (監禁)
2,000 克以下	16 月或以下
超過 2,000 克	16 至 24 月
超過 3,000 克	24 至 36 月
超過 6,000 克	36 至 48 月
超過 9,000 克	4 年以上

販運 可卡因	判刑指引 (監禁)
10 克 以下	2 至 5 年
10 克 至 50 克	5 至 8 年
50 克 至 200 克	8 至 12 年
200 克 至 400 克	12 至 15 年
400 克 至 600 克	15 至 20 年
600 克 至 1,200 克	20 至 23 年
1,200 克 至 4,000 克	23 至 26 年
4,000 克 至 15,000 克	26 至 30 年

販運 氯氨酮	判刑指引 (監禁)
1 克 至 10 克	2 至 4 年
10 克 至 50 克	4 至 6 年
50 克 至 300 克	6 至 9 年
300 克 至 600 克	9 至 12 年
600 克 至 1000 克	12 至 14 年
1000 克 以上	14 年以上

親友探訪在囚人士安排

探訪次數及每次探訪的人數

每月 2 次，探訪限時 30 分鐘，每次不得超過 3 名探訪者

探訪期間交來的物品

任何認可物品帶進院所，須把物品交給登記處的職員檢查和登記

指定認可交來的物品：

1. 衛生護理物品：牙刷、毛巾、洗頭水、沐浴露、內褲、潤膚露、潤唇膏等
2. 文具：練習簿、原子筆、信封信紙、教科書等
3. 小食：朱古力、糖果、魷魚絲、餅乾等
4. 其他：電池、照片、膠框眼鏡等

** 所有物品均有嚴格規定牌子、型號及數量*

常見毒品的禍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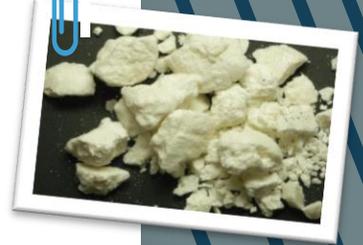
大麻

- 禍害: 成癮、產生幻覺、焦慮、抑鬱，專注力下降及感官扭曲，長期感到不安及嗜睡，對以前有興趣的事情失去動力
- 如同時使用煙草產品，患上癌症及呼吸道疾病的風險會增加。
- 增加心臟病及中風的風險。



可卡因

- 一種強烈的中樞神經系統刺激物
- 禍害: 導致鼻腔、呼吸道受損、幻覺、燥狂及精神錯亂



氯胺酮

- 一種中樞神經系統抑制劑，會阻礙正常思維及大部份感官接收，並引致短暫失憶
- 禍害: 成癮、記憶力衰退、肌肉功能受損、心臟受損、失去知覺、幻覺、膀胱受損/萎縮、尿頻及小便失禁、嚴重可引致肝衰竭



資料來源：保安局禁毒處網頁及警務處毒品調查科網頁

向毒品說「不」



喂，試吓啦，唔係湊底呀？

人生咁苦悶，開心咪得囉！

咪咁掃興啦，唔食點搵到仔/女？

食完就冇煩惱架喇！

我唔會吸毒嘅！



決絕Say No

呢啲嘢試嚟做乜，
一齊去做運動仲好啦！



反守為攻

好急呀，我要返屋企食飯！

唔需要啦，Bye！



即走！

求助方法



禁毒電話諮詢服務 186 186

- 非政府機構的專業社工接聽
- 查詢吸毒問題相關資訊
- 即時輔導或戒毒轉介服務
- 服務時間：24小時



父母



禁毒即時通訊諮詢服務 98 186 186

- 非政府機構的專業社工提供資訊及協助
- 透過「WhatsApp」及「微信」聯絡
- 服務時間：每日1000-1800



老師



社工